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6 月 10 日（五）中午 12 時 30 分

地點：採視訊方式進行

主席：蘇宏達院長

出席：蘇宏達 古允文 張錦華 張登及 蔡崇聖 林國明 吳慧菁 施世駿 洪貞玲
陳淳文 周嘉辰 廖小娟 李怡庭 何泰寬 謝志昇 李宗穎 楊睿中 朱建達
蘇軒立 吳嘉苓 楊培珊 劉淑瓊 周桂田 林照真 洪美仁 吳舜文 童敏惠
王欣元 曾玉芳 王辰元 許金斐 賴禹融 林永薇 翁瑞鴻 梁莘亞 宋于真
李婕琳

請假：陳思賢 蔡季廷 黃凱華 吳儀玲 曾熾芬 謝吉隆 潘羽鉉 曾子軒

列席：葉玉珠 牟筱玲 蘇姿棋 王詩曉 陳亞欣 洪曉盈 朱虹樺 記錄：王欣元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一、本院與文學院、理學院合作籌備國際學院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印太研究與華語文化碩士學位學程」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俟文學院、理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後繼續推動執行。

二、修正國立臺灣大學「東亞研究學分學程」設置要點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業經 111 年 5 月 27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三、修正「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學士班學生論文獎作業要點」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業經本院 111 年 4 月 25 日公告施行。

四、修正「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刻正送校行政會議審議中。

五、亞洲社會比較研究中心成立「碩博士跨國移地研究獎學金辦法」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刻正送校行政會議報告中。

六、經濟學系「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經濟學系教師聘任評審作業要點」條文修正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送校後經法務處建議修正，經濟系依該建議再行修正後提該系 111 年 6 月 2 日 110 學年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並提報本次院務會議審議。

貳、院務報告

一、恭喜經濟系主任蔡崇聖教授獲選為本年度的台大傑出導師。

恭喜社會工作學系馮燕教授獲得 111 年度本校教師社會服務傑出獎。

恭喜推薦政治系石之瑜教授、經濟系劉錦添教授和李怡庭教授三位獲台大講座殊榮。

- 二、本(110)學年度學生利他獎共有七位申請者獲得本學年度學生利他獎。本院推薦社會工作學系郭孔勳同學代表本院參加本校學生社會奉獻特別獎(個人獎)，另外推薦臺大坪林新芽社(NTU Pinglin Sprout)代表本院參加學生社會奉獻特別獎(團體獎)。俟校方法選後，將在下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中公開發獎。
- 三、110學年度學院推薦學士班學生論文獎，依照本院「學士班學生論文獎作業要點」，本院需就所屬學系之推薦名單進行評審並予排名，前3名為院長獎並推薦第1名至校方參選傅斯年獎，其餘則頒予優良獎若干名。本年度計有4位同學申請，政治系推薦1位、經濟系推薦1位及社會系推薦2位，經111年5月13日委員會審議後，決議推薦經濟學系胡翔閔同學以「多元入學造成多媛入學：台灣實證資料」論文角逐傅斯年獎，其餘同學給予院長獎及優良獎。
- 四、5月10日本校第3119次行政會議通過「臺大校長獎設置辦法」，為提昇本校學士班學生學習風氣，鼓勵學業優異表現，特設置「臺大校長獎」。其中名額以學系具正式學士學籍之非應屆畢業在學人數*2%計算，獎勵有獎狀及所屬學系一年學雜費全額之獎金，請各學系訂定施行細則，送教務處備查。自111學年度開始頒發，但不得兼領傅鐘獎學金。
- 五、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預計在8月中下旬，舉辦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遴選委員會在5月10日會議決議，治校理念說明會採實體與同步視訊並行，前者請提問人於提問前後填具提問單，後者允許線上文字提問，由各場次主持人代為宣讀，併請討論。說明會全程錄影於會後上傳本校計資中心設置之平台，採僅供本會委員及全校教職員工生觀看模式。候選人因此須事先簽署影片授權同意書，如不簽署，則依其意願不予上傳本校計資中心設置之平台供後續觀看。
- 六、教務處已開始進行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的規劃，內容將分為「教學創新精進」、「善盡社會責任」、「產學連結」、「提升高教公共性」、「推動校務研究」及「國際化之行政支持系統」六大面向，其中「教學創新與精進」和「產學連結」部分需各學院提供資料，已請各系所協助提供，以利彙整提供校方撰寫第二期計畫。
- 七、本院於110年5月26日召開「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院長遴選辦法修正專案委員會」第1次會議，由古允文副院長主持，會中決議本次修法專案之相關處理期程：
 - (一)因本專案委員會研議之結果須向院務會議提出報告，下次會議擬訂於下次院務會議前2星期開會。
 - (二)預計在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報告本專案委員會最終結果，如院務會議決議須再修正，則必須在112學期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備便下任院長遴選適用。
- 八、有關整合本院三領域人社標竿計畫申請特色領域研究中心之規劃，教育部已經來函，研發處通知要於111/7/8前提供1式15份及光碟1份供研發處報部，本院已近來已召開相關會議，積極整合人社標竿計畫各領域及院內各系所以申請推動特色領域研究中心。
- 九、本院和台灣歐洲商會、台灣電機電子同業公會、中華民國銀行公會以及台灣美國商會四個重要產業組織將展開合作，請各系所及各位老師提出想法、建議或提案。

本院將於下學期 9 月份行政會議討論與四大商會合作構想及方式，以俾便與對方協商未來合作模式。

參、國際交流

- 一、與美國商會合作課程：本院於 5 月 13 日前往拜會美國商會，雙方達成課程合作共識，預計由本院開出與認識美國商界與企業相關通識課程，美國商會則協助邀請講者。課程規劃將由本院美國研究團隊協助。
- 二、臺灣大學與以色列姊妹校交流工作坊：本校於 5 月 18 日，與三所以色列姊妹校耶路撒冷希伯來大學(HUJI)、臺拉維夫大學(TAU)、以色列理工學院(Technion)合辦線上交流工作坊，來自 4 校 7 個領域、超過 30 位台以學者參與發表。本院負責中國研究場次，由蘇宏達院長致歡迎詞，並由本院國發所周嘉辰老師、劉秋婉老師，及臺拉維夫大學東亞學系 Dr. Ori Sela 和 Dr. Yoel Kornreich 分享近期研究成果。
- 三、111-1 交換學生與訪問學生申請：看好台灣下半年邊境開放，111-1 本院收到交換學生和訪問學生申請數達 200 件（校級加院系級），已超過疫情之前每學期平均申請數達一倍，目前正由校方進行學號編製作業中。
- 四、112 學年度境外生招生簡章調查：國際處已發文請全校系所填報 112 學年境外生招生簡章，含僑生和國際生。為配合深耕二期國際化目標，達到設定境外學生數，校方希望系所能儘量開放國際生兩階段招生，但如有執行困難仍可去信向校方說明後免除。

肆、社科圖書館報告

一、辦理「鵬翼搏風—臺北高商卒業論文特展」：

因應畢業季，特自 5 月 10 日至 6 月 30 日辦理「鵬翼搏風—高商卒業論文特展」，讓本校師生瞭解臺北高商卒業論文之獨特性與重要性。特展於社科圖一樓，展出 10 冊卒業論文、畢業紀念冊復刻本，並製作「臺北高商—那幾年 這些事」影片，回顧歷任校長、教師、學生及校園生活，藉由一幅幅珍貴的黑白照片，重現當時校園樣貌。

二、辦理「2022 夢想前行—致畢業的你和我」活動：

值此驪歌響起之際，圖書館也特別為畢業生推出「2022 夢想前行—致畢業的你和我」活動，設計祝福卡片和五款心語印章，供眾自由使用。讓畢業生或學弟妹可於卡片上，寫下畢業感言與願望，贈予自己、同學或學長姊，透過手寫的溫度，傳遞溫暖美好的祝福。

三、遠距教學期間，圖書館展延借書期限：

學校自 5 月 9 日起實施遠距教學，圖書館正常開館，服務不縮減。每日仍有不少學生使用社科圖，及借用討論室以觀看線上教學。考量同學居家不到校，進行借書期限展延措施：

1. 到期日：2022/5/9- 6/19 之圖書及視聽資料(含已催還館藏)，統一展延至 6/20。

2. 5/9-6/19 期間不累計逾期圖書之滯還金。

四、進行期刊裝訂及續訂調查作業：

4月14日(四)進行111年期刊裝訂作業第一梯次送交裝訂廠處理，計有中文期刊38種、西文期刊22種，裝訂成135冊，已於5/27送回，陸續上架中。第二梯次期刊裝訂作業預計於10月13日進行。5月中旬進行各院系所明年度(2023年)期刊續訂調查，協助各系所資料庫等之詢價等事宜。

五、臺大學術典藏系統(NTU Scholars):

於臺大學術典藏系統(NTU Scholars)上新增國發所9位老師,共83筆研究著作，並協助教師更新個人檔案資料。歡迎洽詢學科館員，以協助您更新NTU Scholars上之資料。

伍、各單位補充報告(無)

陸、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院辦公室

案由：亞洲社會比較研究中心(下稱亞比中心)擬續借用院教師統籌運用員額，聘任1年1聘之專案計畫助理研究員1名，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本院111年4月6日111社科字第1110009號函暨亞比中心111年4月18日「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人力活化流通互助方案院統籌運用教師員額借用申請表」辦理。

二、亞比中心前經核准借用本院院教師統籌運用員額1名，將於明(112)年7月31日到期，該中心擬續借用之理由敘明如下：

1. 亞比中心自106年8月成立以來，於金九基金會捐贈本院之經費之挹注下，與本院共同開展「臺大社科院對於亞洲區域比較研究」之耕耘，近年來與日韓主要學校均有具體研究及教學合作之規劃，執行成效良好。

2. 亞比中心過去兩年聘任的助研究員除了聯繫、規劃中心舉辦的講座活動、接待短期研究之訪問學人外，主要支援社會系及本院的教學需求，協助本院開授師培中心以及全英語授課等相關課程；並參與中心「家庭、遷徙及人口」研究群的研究計畫，擔任統整各子計畫的角色。助研究員同時協助本院國際學術交流：籌辦規劃與東亞友校的暑期學生交流活動、參與院級韓國友校學術交流報告等。

3. 為了持續協助本院維持與東亞其他國家一線學校之合作，協助本院進行國際交流等相關業務，擬向本院申請延長借用1名專案助理研究員名額，為期2年。

三、本案業經111年5月4日本院教師員額管理小組會議通過，及本院110學年度第7次行政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院辦公室

案由：本院擬與瑞典隆德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 (Lund University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續訂交換學生計畫協議書。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瑞典隆德大學為該國第一學府。依據 2022 QS 世界大學排名，該校在全球排名 87，經濟學門排名 132。
- 二、本院與該院自 2017 年締約以來，雙方學生對於參與此交換計畫皆富意願。雖受疫情影響，本院實際送出學生 2 人次、接受對方學生 1 人次，但報名和提名人數超過此數字，為本院 4 人次，對方 3 人次。
- 三、本交換學生計畫限大學部且主修經濟學生參加，名額為每年 1 個學年名額(等於 2 個學期名額)。
- 四、檢附合約提案中文說明、交換協議草案各一份。

決議：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院辦公室

案由：關於本院三名教師擔任科技部 111 年度學門召集人申請授課時數減免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院國家發展研究所劉靜怡教授、社會學系曾嫵芬教授、經濟學系黃貞穎教授分別擔任科技部 111 年度法律學、社會學及福利社工、經濟學學門之召集人)。科技部於 111 年 2 月 22 日發文各校請校方衡酌其情並依相關授課規定酌減授課時數。
- 二、上述三名教授提出減免授課時數之需求，經諮詢過教務處課務組及人事室，擬依據「國立臺灣大學專任教師每週授課時數計算標準及超授鐘點費核支準則」第四條第三點：「執行研究計畫或有其他特殊之情況，提經「院務會議」、「教師核減授課時數審查會議」及本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始得酌減授課時數二至四小時。」
- 三、擔任 111 學門召集人之其他學院教師，經詢問他院告知該教師皆已採其他途徑減免授課時數(如擔任行政主管等)，故無以擔任學門召集人之理由申請減免授課時數。
- 四、建請同意三名教師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減免 2 小時授課時數，並依校方規定程序送校方審議核定。

決議：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院辦公室

案由：有關修訂本院博士生獎學金甄選辦法，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辦法是依「國立臺灣大學博士生獎學金試辦要點」第六點訂定之。
- 二、本次修訂的原因如下：
 - (一) 校方母法將獎學金區分為椰林優秀博士生獎學金及勤學博士生獎學金。
 - (二) 檢視學院辦法與校方要點後，進行部分用詞修正。
- 三、檢附「國立臺灣大學博士生獎學金試辦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本院博士生獎學金甄選辦法修正草案。

決議：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經濟學系

案由：經濟系「教師聘任評審作業要點」條文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修正案前經經濟系 111 年 4 月 7 日 110 學年第 3 次系務會議及本院 111 年 4 月 15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惟復經本校法務處建議修正意見，該系依法務處之意見再行修正相關內容，提請討論。
- 二、上述修正業經該系 111 年 6 月 2 日 110 學年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三、檢附本校法務處建議修正意見及經濟系「教師聘任評審作業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決議：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經濟學系

案由：經濟學系擬於 112 學年度提高在職專班學雜費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距離上次經濟系專班調整學費已經超過 10 年，期間各項成本俱增，此次調整學費主要是反映物價指數的成長率，以因應未來專班營運之各項成本。目前經濟系專班的學雜費是臺大 EMBA 專班學雜費的 35%，清大公共政策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的 59%，明顯低於市場水準。
- 二、112 學年度經濟系專班每學期學費擬由 59,000 元調整為 67,760 元，調漲 8,760 元，調幅為 14.8%。
-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2 月 16 日經濟系在職專班事務委員會議通過及 4 月 7 日經濟系系務會議通過，並於 5 月 3 日舉行線上公聽會聽取大家意見。並通過 5 月 4 日本院 110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 四、檢附「國立臺灣大學經濟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12 學年度學雜費調整規劃書」。

決議：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國家發展研究所

案由：國發所擬將於 112 學年度提高在職專班學雜費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距離上次國發所專班調整學費已經超過 10 年，此次調整學費主要是反映物價指數的成長率，以因應未來專班營運之各項成本。目前國發所專班的學雜費是臺大 EMBA 專班學雜費的 24%，清大公共政策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的 59%，明顯低於市場水準。
- 二、112 學年度國發所專班每學期學費擬由 59,000 元調整為 66,000 元，調漲 7,000 元，調幅為 11.86%。
-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5 月 25 日國發所所務會議通過，並於 5 月 28 日舉行線上公聽會聽取大家意見，並經 6 月 1 日本院 110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四、檢附「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112 學年度學雜費調整規劃書」。
決議：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院辦公室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教師聘任審查細則」如說明，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本院教評會 111 年 2 月 23 日第 206 次（110 學年度第 2 次）及 111 年 5 月 18 日第 207 次（110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審議通過。
- 二、本次修正除配合本校相關規定修正外，對全條文亦進行全面檢視與整理，其中實質修正僅有：新增第六條第二項規定，本項新增規定係依「本校兼任教師聘任要點第十一點第二項規定」及「本院 107 年 4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有關本院兼任教師聘任之共識原則」辦理。
- 三、檢附社會科學院教師聘任審查細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決議：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 會(下午 1 時 40 分)